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113 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
申請書

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四月一十日

2-3：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

執行單位	縣立東埔國小
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	姓名：何亦修 職稱：學務組長 電話：(公) 049-2701340#12 手機：0988151603 E-mail：tiang.q5438@gmail.com
計畫名稱	遇塑則布達

一、課程實施資訊

(一)結合課程屬性	☒ 部定課程 ☐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☐ 性別平等 ☐ 人權 ☐ 環境 ☒ 海洋 ☒ 品德 ☐ 生命 ☐ 法治 ☐ 科技 ☒ 資訊 ☐ 能源 ☐ 安全 ☐ 防災 ☐ 家庭教育 ☐ 生涯規劃 ☐ 多元文化 ☐ 閱讀素養 ☐ 國際教育 ☐ 原住民教育
(二)課程實施地點	☒ 跨縣市 縣市：澎湖縣 地點：馬公市 ☐ 在地跨區域學習 地點： ● 是否有住宿， ☒ 有住宿 ☐ 未住宿 ● 住宿型態， ☐ 學校場地 ☒ 飯店/民宿 ☐ 露營 ☐ 其他
(三)課程實施對象	☐ 班級 ☒ 班群 ☐ 學年 ☐ 其他 /對象 5.6 年級學生
(四)課程參與人數	參與學生數 9 人、參與教師數 5 人
(五)課程實施類型	☒ 生態環境 ☐ 人文歷史 ☐ 山野探索 ☒ 休閒遊憩 ☐ 社區走讀 ☐ 場館參訪 ☐ 職涯探索 ☒ 海洋體驗 ☐ 城鄉共學 ☐ 食農教育

二、課程設計 (建議以 500 字為限)

請著重在教師如何導引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，讓學生嘗試搭載學習主題、思考學習需求，鼓勵其創造自己學習模式，累積學習經驗並逐步成為自主學習者。建議可結合「部定課程」運用習得領域知能延伸學習，提供學習知能與生活情境的鏈結機會；或「校訂課程」運用合宜學習場域資源，統整學習生活經驗，進行學習遷移展能。

1.課前討論：

活動一（結合國語科、社會科、自然科）

1. 透過觀看海洋垃圾影片，讓學生以海洋生物的角度思索有何感受，並請學生思考原因，以便利貼方式貼至海報紙上紀錄。

Q1：如果你是那些海洋生物或者鳥類，你會有什麼感受？

Q2：想想看，為何牠們會受到這樣的威脅？

活動二（結合自然科、社會科）

1. 觀看影片後，請學生思考該如何去愛護海洋，並列出自身能做到的行動有哪些，以便利貼方式貼至海報紙上紀錄。

Q3：我們應該如何對待海洋？可以有哪些行動？

Q4：我們可以怎麼改善目前海洋遭遇到的威脅？

Q5：以現在自己的能力，我們能做到哪些愛護海洋的事？

活動三（結合社會科、數學科、綜合科）

1. 帶領學生規劃捍衛海洋減塑行動，由學生共同討論。

(1). 從東埔前往澎湖，可能會運用到哪些交通工具？安排交通工具時須考慮的事項為何？（例如：省時或省錢）

(2). 安排住宿、餐食與活動行程，需考慮的重點為何？（例如：安全性、經費）

2. 將學生分組，並認領任務，包含：交通組、住宿組、伙食組、行程組。

(1). 組內任務：蒐集資料、評估、電話詢問與確認、製作簡報、報告分享、團體決議、訂行程、確認活動進行細節、安排行前籌備會議，並邀請學校師長、家長共同參與籌備會議報告。

2. 課中學習：

三天兩夜自助旅行，依據學生所安排的活動行程計畫，由各組負責人帶領高年級同學，從東埔出發。

途中需透過自助旅行精神，嘗試使用團隊的能力解決旅行中發生的困難，達成抵達澎湖的目標。

並依據行前安排的捍衛海洋減塑行動，以行動表示對海洋生態的愛護，於行程中展現敬天、惜地、愛人的品格。

（結合國語科、社會科、數學科、綜合科、校訂課程，高年級校訂課程概念為透過山野教育讓學生擁有敬天、惜地、愛人的品格）

3. 課後反思及評量：

由老師帶領學生圍圈反思，回顧前往澎湖的初衷為何、經歷了哪些行程活動的事前規劃，以及其中重要的學習精神為何？在三天兩夜的交流活動中，最深刻的學習重點有哪幾項？並由孩子們彙整重點、做成簡報，與學弟妹分享學習歷程，並搭配作文完成一篇遊記。

（結合國語科、綜合科）

三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(建議以 200 字為限)

為讓學生能在此活動中能有良好學習，老師會引導學生針對不同風險做規避語討論。

1、日常風險：

不外包旅行社，由老師帶領學生在行前針對「食、衣、住、行、樂」進行討論及規劃。

2、環境、活動風險：

行程組在規劃地點同時，引導孩子注意該活動地點、環境，老師將全程參與行程，依據情況做隨時調整。

3、人員風險：

行前規劃各老師應盡之責外，也會進行戶外活動預演、宣布安全事項，透過預防機制加強與準備，降低人員因素致生的風險。

表 4 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學校填列提報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					
申請單位：縣立東埔國小					
計畫名稱：遇塑則布達					
計畫期程：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					
計畫經費總額：30,000 元，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：25,200 元，自籌款：4,800 元					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☒ 無 ☐ 有					
經費項目		計畫經費明細			
	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
業務費經常門	交通費	15,000	1	15,000	車資
	住宿費	700	14	9,800	
	保險費	100	14	1,400	
	雜支	804	1	804	
	材料費	214	14	2,996	船票、活動參與費
小計				30,000	
設備費資本門	僅限 2-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(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，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)，請依據課程需求核實編列及說明				
小計					
合計				30,000	
承辦單位 教師兼學務組長 何亦修		主(會)計單位 會計員 王士杰		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	國教署承辦人
				東埔國小校長 朱懿憶	國教署組室主管
備註：					補助方式：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 84%】
一、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					